

鱼塘承包合同

发包方：佛山市去荷城街道江湾二社股份经济合作社（以下称甲方）

承包方：（以下称乙方）

身份证号码：

为发展集体经济，增加集体收入，经户代表会议决定，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，将本集体的鱼塘发包，现经双方充分协商一致，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、承包鱼塘的地点及面积：

该土地位于二社村前 1 号、2 号鱼塘具体以图纸（或现状）为准。面积为 18.03 亩。

根据相关林业政策规定，该地块上不得种植桉树。在取得合法用地手续前不得进行建设，做好扬尘防止措施、安全生产措施，遵守相关市容环境卫生的规定。

二、承包期限：

从 2022 年 月 日起至 2027 年 月 日止（以公历计），为期：五年。

三、总承包金额为：第一；二、三年的每年承包款为__元；第四年起递增 10%租金，即第四、五年每年承包款为_____元

四、付款方式：先交款后使用（分期付款）。

1. 签合同之日先交 6000 元给甲方（投标保证金转为履约途）；

2. 每年 月 日前交清下年度的鱼塘承包款；

如乙方逾期付款，则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（每日按应交款的

5‰计算),如乙方逾期30天还未付清承包款的,则除收回应收的款项及违约金外,甲方可以终止合同,收回土地,并没收履约保证金。

五、双方的权利和义务:

1.甲方必须按时将鱼塘交给乙方使用,并确保承包鱼塘的权属无争议。

2.甲方提供现有的道路及配套设施给乙方使用(相应的维修费用由乙方负责),并协助乙方做好治安工作。

3.乙方承包后必须依法依规使用,不能违反该土地的使用性质去使用土地,乙方不得随意改变鱼塘的用途,不得损坏鱼塘及配套设施,否则负责赔偿,鱼塘的配套设施及附着物承包时双方清点(见附件)。

4.乙方承包后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,乙方自负盈亏。

5.乙方签合同之日向甲方支付合同履约保证金:_____元。该款作为乙方履约合同的保证,如合同期满或终止合同,乙方能完全履行合同的,则期满后一个月内无息退回乙方,如乙方毁约,则没收合同履约保证金。

6.如乙方需在承包的范围内搞配套设施的建设,应到相关部门办理相关手续。否则,职能部门强拆时不作任何补偿。

7.乙方承包后必须配合街道有关美丽田园的建设,不能乱搭乱建,建设看护房必须按照街道有关的要求规范建设,并确保周边环境整洁,否则视为乙方违约,甲方有权向乙方收取违约金(按一年的承包款计)。

8. 如政府部门对该承包地征用的，则应提前 3 个月通知乙方，承包款按实际年限及实际面积计算，征地款归甲方，除乙方承包后投入的青苗款及拆迁费归乙方外，其余归甲方。

9. 如政府对该承包的土地给予补贴的，则该补贴归甲方所有。

10. 承包期间如乙方需转让或转包的，必须经甲方书面同意。

11. 承包期满，所有不动产（如房屋、树、水电设施等）无偿归甲方所有（包括乙方承包后投入的不动产），甲、乙双方在承包期满前一年，对不动产进行清点，作为期满移交的依据，乙方不得人为毁坏，否则负责赔偿。

六、本合同一式四份，甲、乙双方、街道交易中心及街道财务站各执一份，未尽之事，双方共同协商解决。

甲方单位（盖章）：

乙方单位（盖章）：

甲方代表（签名）：

乙方代表（签名）：

联系电话：

年 月 日